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12日通过专人、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葛晨文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何增良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方案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杭州宏华增资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需求，有利于促进募投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安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特此公告。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7 月 17 日